

## 关于海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品产业化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湛江博康海洋生物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批的《海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品产业化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对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海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品产业化迁扩建项目位于湛江市麻章区太和工业园谐和路以南、新兴北路以西，主要建设内容为1#生产实验楼、2#生产楼、3#生产楼、辅助用房及其配套设施。预计年产鲎试剂1600万支（合计1.6t/a）、体外诊断试剂（真菌(1,3)- $\beta$ -D葡聚糖检测试剂盒）600万份（合计5.4t/a）、体外诊断试剂（血液细菌内毒素检测试剂盒）2000万份（合计16t/a）、检查用水1200万支（合计24t/a）及海谷壹號功能食品3000万盒（合计900t/a）。项目总投资12800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60万元。

项目代码：2312-440811-04-02-739264

二、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认为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逐项予以落实，并加强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质

量影响不大，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依据湛江市生态环境技术中心《关于海洋生物医药高新技术产品产业化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估意见》（湛环技评表〔2025〕42号）的评估结论，项目符合广东省和湛江市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要求。报告表对迁扩建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和评价总体符合编制技术指南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提出的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较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总体可信。我局原则通过对报告表的审查，你公司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三、项目建设、运营须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还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建设应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落实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做到文明施工。

（二）生产废水经“调节池+沉淀池”处理达标后，近期排入麻章污水处理厂处理，远期排入湛江市西城第一水质净化厂处理。近期排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麻章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的较严值；远期排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湛江市西城第一水质净化厂接管标准的较严值。食堂含油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起进入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三) 锅炉废气采用“低氮燃烧技术+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30m 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一氧化碳、烟气黑度的排放浓度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新建燃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的排放限值要求。破碎、制粒粉尘经密闭设备收集至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鲨试剂生产工艺废气经高效过滤器处理后通过 19m 排气筒排放，有组织废气的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氯化氢排放浓度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厂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C.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中二级新扩改建厂界标准，氯化氢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4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四) 项目建设应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方式减少噪声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五)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一般工业固废(除尘灰、废布袋、废离子交换树脂及滤芯、炉渣、沉淀池沉

渣、不合格品、废包材等)交由有能力的单位收运处理。危险废物(实验室废液、废机油及废含油抹布、废滤料、萃取废液)收集后在危废间暂存,交由有资质单位收运处置。

(六)项目须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设施,确保环境安全。

四、该项目建设须按有关规定取得其他相关部门同意。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湛江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5月30日

抄送:湛江市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由建设单位送达)。